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ed Pacific
Industries**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

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upi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聯太工業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或緊隨本公司於同日在同一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或休會後)在香港灣仔謝斐道238號世紀香港酒店低座3號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以下內容即時生效：

- (a) 批准及確認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條款之建議修訂，有關修訂載於經修訂購股權計劃(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提交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本公司董事(或如須加蓋本公司之公司鋼印，則本公司任何兩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就修訂「購股權計劃」作出一切該等行動或事宜及簽署及訂立彼認為可能屬必要或權宜之文據及安排。

2. 「動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可能不時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之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上市及買賣之規限下：

- (a) 批准更新有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之一般上限，惟(i)有關可能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及(ii)就計算5%經更新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購

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包括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行使、尚未行使、已註銷或失效者)將不會計算在內；及

- (b)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在該5%經更新上限之規限下根據購股權計劃提出授予或授出購股權，並於該等購股權獲行使時行使本公司所有權力以配發及發行股份。」

承董事會命
聯太工業有限公司
主席
David H Clarke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兩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特別大會所用代表委任表格已連同本通函一併送達股東。亦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或 www.irasia.com/listco/hk/upi/ 下載。
2. 委任代表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有關副本，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抵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73號南豐大廈19樓1903-05室，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4. 為確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星期五)起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星期二)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股份轉讓登記將不會進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股票證書最遲須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5. 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大會主席將行使其根據本公司細則第73條賦予之權力，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將上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或 www.irasia.com/listco/hk/upi/ 公佈。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David H Clarke先生、徐乃成先生、Henry W Lim先生及Patrick J Dyson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陳健生先生及廖嘉濂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Robert B Machinist先生、黃正順先生及黃河清博士。